

臺北市永安國小暨大直國小、吉林國小
114 學年度 115 年 3 月份午餐供應委員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5 年 3 月 18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05 分正

貳、會議地點：永安國小二樓會議室

參、主席：張校長文壽

記錄：童鈺雯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伍、會議議題：

(一) 追蹤上次會議決議

(二) 午餐供應事項報告與討論

1. 115 年 3 月 3 日衛生局抽樣便當一份送驗。學校午餐主動送驗規劃於 4 月(4/7)及 5 月(5/19)各一次。
2. 115 年 3 月 16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53046082 號函：請各校向供應校園餐食者加強宣導防範食用貝類食品致食品中毒措施，如避免生食、避免交叉污染、澈底加熱等，以降低食品中毒風險。
3. 115 年 3 月 17 日永安國小海豚班湯品中發現一隻小蟑螂，於當日下午召開校內午餐供應委員會議，經討論因難以完全排除前端製程責任，決議依契約「重大異物處理-病媒生物性異物」罰則，記大點 5 點，每點罰扣新臺幣 2,200 元。
4. 廚房作業注意事項：
 - (1)鑒於近期病媒（蚊、蟑螂、鼠類）活躍，請加強廚房環境稽查並落實衛生管理，嚴防環境破口，以維護場域衛生與食品安全。。
 - (2)請落實出餐前中心溫度檢測（確保達 75℃ 以上），並強化熱藏保溫措施，以確保食品安全。
 - (3)請落實進貨驗收作業，確保食材之剩餘保存期限須達總效期二分之一以上，始得收貨。
 - (4)請調整配膳基準，適度增加高年級主菜供應量，以滿足學生用餐需求。
 - (5)請加強庫房自主管理：乾料食材開封後，務必使用密封夾確實封口；糖桶與粉桶應妥善加蓋並保持乾燥，嚴防受潮變質。

(三) 審查 115 年 4 月菜單

1. 115 年 4 月菜單詳如附件。

2. 若因天候不良導致市場蔬菜到貨量不足需調整菜單時，承商應事先行文校方同意後始得更改之。

(四)表決事項

案由一：有關午餐出現異物之情事，提請討論。

決議：本月午餐出現一般物理性異物(塑膠片)之情事，依午餐契約罰則決議記小點 2 點，每點罰扣新臺幣 2,000 元。請廚房人員注意青菜及菇類之異物夾雜，加強清洗/挑除檢查，以降低異物出現。

陸、臨時動議：

(一)115 年 4 月份午餐供應委員會議時間，提請討論。

決議：115 年 4 月份午餐供應委員會議訂於 115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三)上午 10:05 舉行，審查 115 年 5 月份菜單及討論 115 學年度午餐供應事項。

(二)有關 115 學年度午餐委外辦理事項，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合約，學校與廠商簽訂契約以一年為期；期滿前二個月由學校午餐供應委員會議依承商平時記點累積門檻、有無重大違約、學生用餐滿意度調查…等，考評優良者，得依照政府採購法第二十二條第一項第七款辦理擴充採購。其擴充採購以一年為期，供應對象、條件不變為限。

決議：午餐考核表如附件，於四月份午供會議進行考評。

柒、散會！(上午 11 時 00 分)